

# 原邵阳芳鑫金属材料开发有限公司遗留废渣整治项目 竣工验收专家意见

2023年10月28日，邵阳县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邵阳县组织召开“原邵阳芳鑫金属材料开发有限公司遗留废渣整治项目竣工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邵阳市生态环境局、邵阳市生态环境局邵阳县分局、邵阳县财政局、施工单位顶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监理单位湖南科比特亿美检测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晨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效果评估单位湖南科比特亿美检测有限公司的代表。会议邀请了4位专家组成验收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与代表查看了项目实施现场，会上业主单位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介绍，经审阅有关资料，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2022年12月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原邵阳芳鑫金属材料开发有限公司遗留废渣整治项目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邵市生环函（2022）60号），项目计划实施内容有：1、对遗留的54626.05m<sup>3</sup>废渣进行安全处置，其中4701.77m<sup>3</sup>危险废物转运至具有危废处置能力的单位处置，其余49924.28m<sup>3</sup> I类、II类固废转运至临近建材厂进行资源化利用；2、废渣清理完成后，对约9282.9m<sup>3</sup>清挖区域及取土场进行生态恢复。

项目于2023年8月开工，2023年9月完工。根据效果评估报告及现场察看，项目基本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完成建设，实际转运8956.09吨危险废物至长沙瀚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转运50223.793m<sup>3</sup>（76517.34吨）一般固废至（邵阳县承学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邵阳县利强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邵阳县鑫功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邵阳县黄土坝环保建材公司）；对废渣清理完成后场地进行覆土并恢复植被，建设排水沟。

## 二、验收总体意见

根据效果评估报告、环境监理报告、工程监理报告、施工总结报告等，业主单位已组织完成工程验收，效果评估报告已通过专家评审，项目的实施达到原定治理目标，可有效防控遗留废渣污染风险隐患，项目验收材料齐全，



会议认为项目满足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1、明确后期维护监管责任单位及维护监管方案，强化项目区域植被恢复，完善标识标牌。

2、进一步完善监理报告、财务审计报告，以及实施过程图片或影像资料等综合档案资料。

专家组：汤宏（组长）、廖柏寒、袁裕、陈亮（执笔）

汤宏 廖柏寒 袁裕 陈亮

2023年10月28日

